

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5 台北市民權東路 3 段 106 巷 3 弄 11 號 3 樓

承辦人：邱庭筠

電話：02-25468766

傳真：02-27160758

電子信箱：tingyunchiu@nylon.org.tw

受文者：如正本收受單位

發文日期：2018 年 12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榕字第 1828 號

速別：普通

附件：第十一屆中小學人權教案設計徵選比賽辦法乙份、宣傳海報乙份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第十一屆中小學人權教案設計徵選比賽辦法及宣傳海報」，請 惠予協助宣傳，並轉知所屬各級學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「第十一屆中小學人權教案設計徵選比賽」將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截止收件，敬請 貴局（處）惠予公告周知，並轉知所屬各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及人權教育輔導團，協助宣傳本活動，鼓勵教職員工踴躍投稿。
- 二、比賽辦法及報名表可至本會網站下載。
<https://reurl.cc/3onNj>

正本：教育部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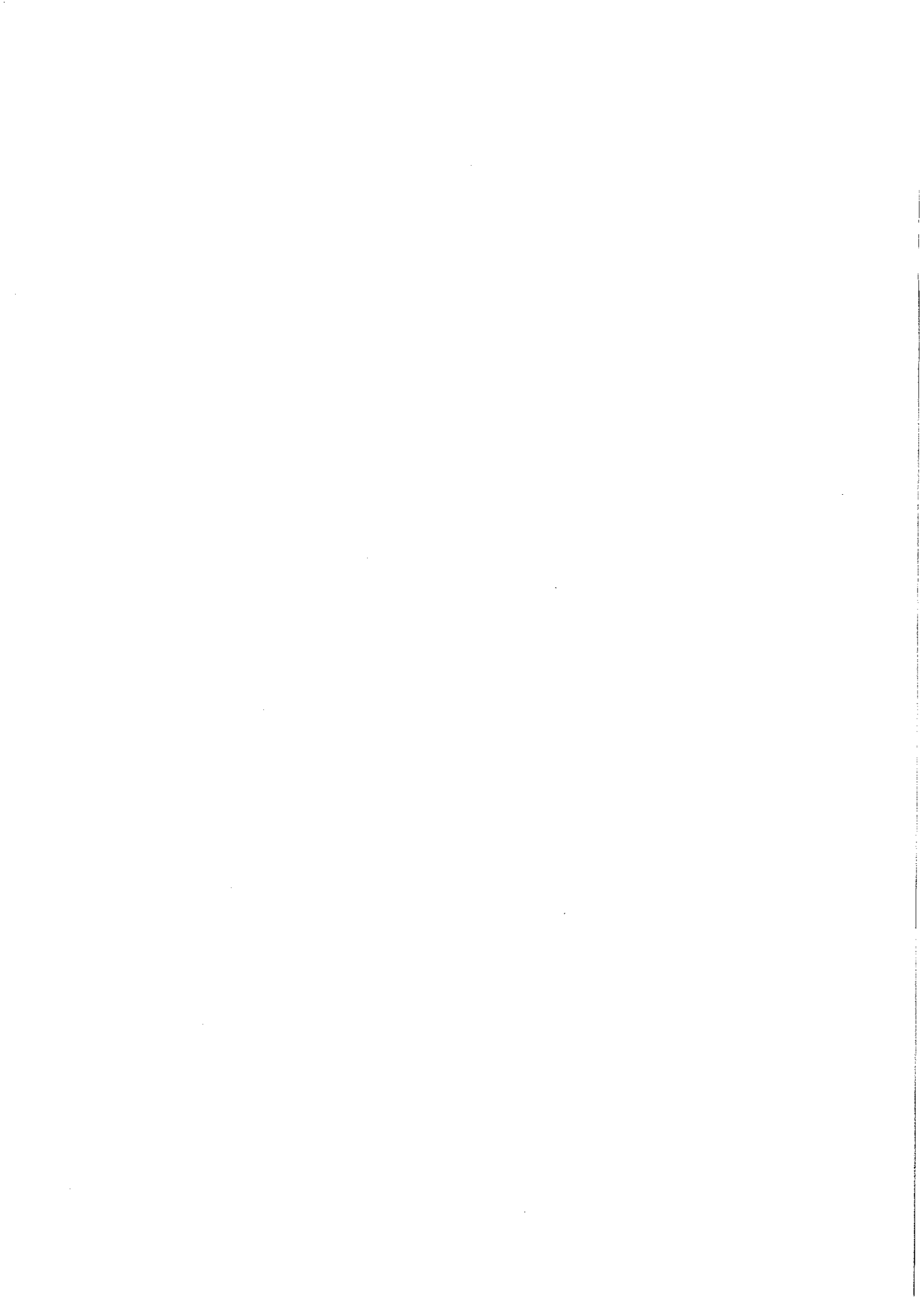
董事長 許景河

教育局 107/12/27



1071470117

學
3





第 11 屆中小學人權教案徵選設計比賽辦法

一、 主旨

為增進學生對民主與人權之了解，以鄭南榕紀念館或臺灣人權歷史地點或觀察、參與、發起相關公民行動為題材，辦理高中（職）及國民中小學人權教案設計徵選比賽。

二、 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

補助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民主基金會

協辦單位：教育部人權教育輔導群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教師會、臺灣教師聯盟、社團法人臺灣人權促進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北社

獎金提供：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

三、 徵選項目

以認識臺灣民主人權發展歷程為主軸，藉助相關之臺灣人權的人物、事件、地點，就適合高中（職）及國民中小學不同階段學生之人權教育課程設計教案。

本教案需為能具體實施之校內外活動或行動（如：觀察、參與、發起相關公民行動，聯合國人權馬拉松.....）教案，無論教學時數長短、本地或跨區域，只要能與臺灣在地生活人權經驗結合皆宜。

四、 評審標準

- 1、 適切性 35%：教學內容及題材，能精準掌握人權的意涵與價值。
- 2、 完備性 25%：教學目標明確，教學內容完整，教學步驟清楚。
- 3、 創意性 15%：教學活動、設計理念具原創性和獨特性，且能符合人權理念。
- 4、 推廣性 25%：教案具實用性，除自身可操作外，推廣至其他教師時，亦應可以授課。

※ 教案格式如附件。

※ 提出教案實施過程中的教具、照片、教學影像紀錄，另行加分。

五、 獎項

分為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共三組：

首獎各組一名，獎金參萬元整。

優選各組二名，獎金壹萬元整。

佳作各組三名，獎金伍仟元整。

※本會得決定獎項從缺或增加名額。





鄭南榕

基金會·紀念館



六、 參賽資格

1、 高中（職）、國中、國小教師、實習教師。

2、 熱心教育人士。

※ 個人或團體（五人以內）報名皆可，獎金由參加人數均分。

七、 投稿方式

1、 參賽者請至本會網站下載報名表暨授權同意書、教案格式。

2、 投寄時，請檢具報名表暨授權同意書紙本一份、投稿教案紙本一式七份。（內含投稿教案電子檔、報名表暨授權同意書，請以.doc 檔儲存）。

3、 請同步填寫線上報名表，並提交教案電子檔至：<https://reurl.cc/GrExp>

4、 來稿請掛號郵寄至：10543 臺北市民權東路三段 106 巷 3 弄 11 號 3 樓鄭南榕基金會，信封請註明「第 11 屆中小學人權教案設計徵選比賽」。

5、 作品裝訂方式：請以 A4 紙印出，編列頁碼，並以長尾夾或釘書針固定。

八、 收件、得獎公布、頒獎日期

收件截止：即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得獎公布：2019 年底前於本會網站公布，並個別通知得獎者。

頒獎典禮：2019 年底前於鄭南榕紀念館。

九、 注意事項：

1、 投稿教案上請勿書寫作者姓名或其他得以揭露作者身分之相關訊息。

2、 比賽作品以未曾發表者為限，若作品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之侵害，將取消得獎資格、並追回原發之獎金、獎牌。

3、 經本會審定之得獎作品，日後僅供作者教學使用，不得另行參賽。

4、 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。

5、 獎金應依政府規定扣繳稅金。

6、 得獎者須於比賽得獎公布後 1 個月內，繳交修改完成之得獎作品電子檔，以供推廣。

7、 歡迎參加本會舉辦的自由人權教育推廣系列講座或其他相關活動。

8、 詳細資訊請參考鄭南榕基金會·紀念館網站：<http://www.nylon.org.tw/>

9、 可上網參考本會官網之臺灣人權地圖。

10、 上述活動內容說明若有未盡事宜，本會隨時公佈。

十、 聯絡方式

電話：02-25468766 傳真：02-27160758 電子信箱：services@nylon.org.tw





第 11 屆中小學人權教案徵選設計比賽報名表暨授權同意書

| | | | |
|---|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徵選組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 | 作品編號 | (由主辦單位填寫) |
| 課程主題 | | | |
| 課程相關地點 | | | |
| 作品簡述 (100 字以內) | | | |
| <p>授權同意書：</p> <p>茲同意遵守鄭南榕基金會「第 11 屆中小學人權教案設計徵選比賽」之各項規定，參賽作品確係本人之原創作品，如發生仿冒、抄襲情事者，願負起全部法律責任。</p> <p>本人參賽作品如得獎，即同意鄭南榕基金會得公開發表，並無償授權鄭南榕基金會非營利用途之重製、發行與公開傳輸；主辦單位並得集結編印、出版、公布於網站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財團法人鄭南榕基金會</p> <p>全部作者簽章及身分證字號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 <p>※ 注意事項：凡參加本比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本簡章之相關規定，未簽署授權同意書者，不予受理報名。</p> | | | |

※ 請同步填寫線上報名表，並上傳教案電子檔：<https://reurl.cc/GrExp>

~ 注意：下頁尚有訊息未完 ~



| 作者一 (主要聯絡人)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|------|----|
| 參賽者姓名 | | | |
| 參賽資格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任教師，任教於_____縣市_____學校 任教科目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休教師，曾任教於_____縣市_____學校 任教科目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教師，目前任教於_____縣市_____學校 任教科目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熱心教育人士，職業：_____ | | |
| 聯絡電話 | (公): | (宅): | 手機 |
| 電子郵件地址 | | | |
| 戶籍地址 | □□□ | |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 | | |

※ 若為團體報名，請自行增加以上表格。

※ 請同步填寫線上報名表，並上傳教案電子檔：<https://reurl.cc/GrExp>





第 11 屆中小學人權教案徵選設計比賽教案格式

組別：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組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課程名稱 | |
| 人權主題(地點) | |
| 適用年級 | |
| 教學時數 | |
| 設計理念 | |
| 教學目標 | |
| 能力指標/ 學習重點及素養 | |
| 預計參訪地點 (若無可免填) | |
| 教學資源與策略 | |
| 教學過程 | |
| 教學評量 | |
| 參考資源 (補充教材、引用資料來源、小提醒.....) | |
| 教學省思 | |

※ 敬請自行增加篇幅，總頁數請於 10 頁以內為原則。



